

公告版位提示

000156	华数传媒	B007	002653	海思科	A06	301371	数尔佳	A08	603730	岱美股份	A12	688385	复旦微电	B010	华夏基金	B009	
000719	中原传媒	B001	002669	康达新材	A12	301446	福事特	A08	603993	洛阳钼业	B005	688393	安必平	B005	建信基金	B001	
000876	新希望	B007	002701	奥瑞金	A07	301486	致尚科技	B010	605020	永和股份	B010	688428	诺诚健华	B008	交银施罗德基金	B006	
000889	ST中嘉	B010	002702	海欣食品	B005	301515	港通医疗	A08	688005	容百科技	B008	688466	金科环境	B009	凯石基金	B002	
000918	ST嘉凯	B001	002723	小松食品	B008	600141	兴发集团	B004	688013	天臣医疗	B007	688613	奥精医疗	B005	诺安基金	B003	
000933	神火股份	B008	002917	金奥博	A12	600219	南山铝业	B001	688091	上海谊众	B007	688687	凯因科技	B007	农银汇理基金	B006	
001218	丽臣实业	B009	002929	润建股份	B004	600259	广晟有色	B004	688157	松井股份	A07	688689	银河微电	B007	鹏华基金	B002	
001236	弘业期货	B004	002951	ST金时	A06	600713	南京医药	A12	688185	康希诺	B008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B002	融通基金	B003	
002076	星光股份	A06	002969	嘉美包装	A08	600872	中炬高新	B004	688213	思特威	B010	长安基金	B003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B006	
002146	荣盛发展	B005	002984	森麒麟	B008	600880	博瑞传播	A12	688328	深科达	B005	长盛基金	B012	山西证券基金	B003	上银基金	B003
002269	美邦服饰	B004	300644	南京聚隆	A07	603065	宿迁联盛	B005	688337	普源精电	B007	大成基金	B003	东吴基金	B009	天弘基金	B003
002416	爱施德	A07	301362	民爆光电	A09	603327	福蓉科技	B009	688347	华虹公司	A13	富荣基金	B006	国泰基金	B002	湘财基金	B002
002459	晶澳科技	A07	301362	民爆光电	A10	603336	宏辉果蔬	B004	688347	华虹公司	A14	国海证券	B002	富海通基金	B002	兴证全球基金	B006
002582	好想你	A07	301362	民爆光电	A11	603619	中曼石油	B005	688347	华虹公司	A15	海富通基金	B002	中银基金	B006		
002617	露笑科技	B009	301362	民爆光电	A12	603681	永冠新材	B008	688347	华虹公司	A16	红土创新基金	B006	中邮创业基金	B002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ST嘉凯 公告编号:2023-05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证券简称:*ST嘉凯,证券代码:000918。
-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
- 3.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停牌期间,及时做好股票质押、约定购回、融资融券、深港通、深股通等业务。
- 4.对于将在股票停牌后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停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3]28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ST嘉凯

3.证券代码:000918

二、终止上市的主要原因

“*ST嘉凯”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你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决定: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你公司股票将于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公告及相关工作。

你公司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所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6号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7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7月19日,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利”)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一、本次担保的履行程序概述

2022年4月7日,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深圳托利提供不超过6,500万元人民币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债务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6,5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6.保证额度有效期:2023年7月06日至2025年7月06日

7.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反担保情况

深圳托利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是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此项担保风险基本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在公司向深圳托利提供担保时,其他股东以其所持有托利公司的股权进行出质(已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股权质押)。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33,500万元(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其他需要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ST嘉凯 公告编号:2023-05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证券简称:*ST嘉凯,证券代码:000918。
-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
- 3.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停牌期间,及时做好股票质押、约定购回、融资融券、深港通、深股通等业务。
- 4.对于将在股票停牌后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停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3]28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ST嘉凯

3.证券代码:000918

二、终止上市的主要原因

“*ST嘉凯”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你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决定: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你公司股票将于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公告及相关工作。

你公司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所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6号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7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7月19日,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利”)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一、本次担保的履行程序概述

2022年4月7日,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深圳托利提供不超过6,500万元人民币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债务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6,5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6.保证额度有效期:2023年7月06日至2025年7月06日

7.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反担保情况

深圳托利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是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此项担保风险基本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在公司向深圳托利提供担保时,其他股东以其所持有托利公司的股权进行出质(已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股权质押)。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33,500万元(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其他需要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ST嘉凯 公告编号:2023-05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证券简称:*ST嘉凯,证券代码:000918。
-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
- 3.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停牌期间,及时做好股票质押、约定购回、融资融券、深港通、深股通等业务。
- 4.对于将在股票停牌后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停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3]28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ST嘉凯

3.证券代码:000918

二、终止上市的主要原因

“*ST嘉凯”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你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决定: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你公司股票将于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公告及相关工作。

你公司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所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6号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7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7月19日,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利”)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一、本次担保的履行程序概述

2022年4月7日,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深圳托利提供不超过6,500万元人民币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债务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6,5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6.保证额度有效期:2023年7月06日至2025年7月06日

7.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反担保情况

深圳托利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是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此项担保风险基本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在公司向深圳托利提供担保时,其他股东以其所持有托利公司的股权进行出质(已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股权质押)。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33,500万元(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其他需要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ST嘉凯 公告编号:2023-05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证券简称:*ST嘉凯,证券代码:000918。
-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
- 3.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停牌期间,及时做好股票质押、约定购回、融资融券、深港通、深股通等业务。
- 4.对于将在股票停牌后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停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3]28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ST嘉凯

3.证券代码:000918

二、终止上市的主要原因

“*ST嘉凯”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你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决定: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你公司股票将于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公告及相关工作。

你公司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所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6号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7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7月19日,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利”)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一、本次担保的履行程序概述

2022年4月7日,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深圳托利提供不超过6,500万元人民币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债务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6,5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6.保证额度有效期:2023年7月06日至2025年7月06日

7.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反担保情况

深圳托利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是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此项担保风险基本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在公司向深圳托利提供担保时,其他股东以其所持有托利公司的股权进行出质(已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股权质押)。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33,500万元(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其他需要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ST嘉凯 公告编号:2023-05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证券简称:*ST嘉凯,证券代码:000918。
-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
- 3.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停牌期间,及时做好股票质押、约定购回、融资融券、深港通、深股通等业务。
- 4.对于将在股票停牌后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停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3]28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ST嘉凯

3.证券代码:000918

二、终止上市的主要原因

“*ST嘉凯”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2023年修订)等规定,你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所规定的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决定: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你公司股票将于本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请你公司按照规定,做好终止上市公告及相关工作。

你公司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所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6号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37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7月19日,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利”)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一、本次担保的履行程序概述

2022年4月7日,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深圳托利提供不超过6,500万元人民币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债务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6,5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6.保证额度有效期:2023年7月06日至2025年7月06日

7.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反担保情况

深圳托利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新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是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此项担保风险基本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在公司向深圳托利提供担保时,其他股东以其所持有托利公司的股权进行出质(已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股权质押)。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33,500万元(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其他需要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